

证券代码：871310

证券简称：汇湘轩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关股东与平潭德润陆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取消 2022 年定向发行业绩承诺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平潭德润陆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润陆号”）与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湘轩”）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签订《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与公司股东王忠明、刘小峰、钟志好、文德保、蔡剑秋、陈军林及王忠明配偶刘敏签订《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2022 年 11 月 17 日汇湘轩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王忠明、文德保、钟志好、蔡剑秋、陈军林、刘小峰、刘敏与 认购对象平潭德润陆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022 年 12 月，汇湘轩向德润陆号定向发行股份 391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3,000,400 元。

《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第 2.1 条就公司“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累计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累计净利润（取二者孰低）进行了约定，第 3.2 条就业绩未达标的股份补偿方式进行了约定。内容详见公告于 www.neeq.com.cn 上《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号 2022-034）第五部分“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之“（二）补充协议的内容摘要”。

2023 年-2024 年，因经济大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东王忠明、刘小峰、钟志好、文德保、蔡剑秋、陈军林及王忠明配偶刘敏与德润陆号就业绩承诺事项进行协商，本着促进公司良性发展的初衷，双方决定取消《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第 2.1 条的业绩承诺事项，并就此签订《关于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明确《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第 2.1 条自《关于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签署之日起解除。

《关于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汇湘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